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道德建设^{***}

□周 毅 [中国矿业大学 北京 100083]

[摘 要] 本文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集体主义价值观为前提,评价了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多元化道德观及其层面,探讨道德重构的基本内容及实现途径,包括道德张力与高低均衡、不同层次道德的合理安排、低层次道德缺位与重建、道德“无序状态”的超越,以及建立新的道德评价标准等。

[关键词] 市场经济道德观; 道德层面; 功利主义; 道德评价标准; 道德规范

[中图分类号] G41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i008-8105(2003)03-0048-06

经济关系决定道德,有怎样的经济关系及其所规定的社会关系,就会有怎样的道德。这是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基本观点及其基本方法论原则。随着社会经济关系的变革,人们的伦理意识、道德观念、行为的道德准则,必然或先或后地、或部分或根本地发生相应的改变。新世纪,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带来了道德的进步,同时,也使道德建设面临许多困惑。为此,必须首先从理论上对道德重构问题进行探讨,明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道德建设的基本内容及实现途径,从而使道德建设走出困境。“不断提高全民族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为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1]

一、多元化道德观批判

现实的社会经济关系,是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元经济关系并存;分配制度,也是以按劳分配为主的多元化分配制度。同这样多元经济关系及其社会关系相适应,社会的道德价值观念也必然发生多元化的改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道德的支持和维系。没有这种维系和支持,市场经济必然失去其存在的合理性。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要求和改革开放以来道德生活的进步,可以看到市场经济对道德建设的促进。

(一)道德建设的挑战

道德是一定的社会经济基础的反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自由、平等、公正、公开、开放、竞争等原则,让人们从以往的那种人身依附关系及相应的道德观念的精神束缚中解放出来,从而为新的道德、新的风尚的形成和发展提供了物质条件和精神土壤,促进了道德的进步。与此同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促进道德进步的同时也给道德带来负面影响。由于市场经济的功利原则、竞争原则、等价交换原则等,可能滋长拜金主义、阴险、狡诈、不择手段的品性以及把人际关系变为赤裸裸的金钱关系,从而使道德建设面临新的挑战:一是道德理想的迷失。二是道德准则的失范。三是道德行为的失序。

(二)多元化道德观

归纳起来,目前主要存在下列几种道德观:利己主义的道德观,其理论观点是人性自私论,实践上损人利己,损公肥私;合理利己主义,即理性利己主义道德观,其理论上认为自我是目的,他人、社会均是达到自己目的的手段,实践上坚持利己的行为取向,但不损人,甚至为利己而利人;功利主义道德观,与市场经济关系十分密切,它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普遍流行的一种道德观。这种道德观,又可分为个人功利主义、集团功利主义、社会功利主义。个人功利主义实质上是利己主义,也可以说是利己主义的变态。集团功利

· [收稿日期] 2003-01-18

· [作者简介] 周毅(1962—)男,湖南常德市人,教授,获得历史学、管理学博士学位,现在中国科学院攻读工学博士学位。



主义,实质上是团体利己主义,或者说是团体利己主义的变形。社会功利主义,有资本主义的社会功利主义和社会主义的社会功利主义。

(三)道德观批判

对利己主义的道德观,不论从理论上,还是从实践上,都应以否定和批判,因为它损人利己,或只顾自己,不管别人。对理性利己主义,则应给予有限的承认,即在一定的范围内,承认它的现实性。这种道德从理论上说不甚科学,也不尽合理,因为它只承认自我是目的,他人、社会是手段,否认自我还有手段的一面,他人、社会还有目的一面。从实践上说,这种道德观支配下的行为是合法的,且往往无损于他人,与不管他人,无视他人存在的利己主义不可同日而语。它不是崇高的道德,却是合乎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最低道德,故此应允许它存在。至于功利主义的道德观则应区别对待:对资本主义功利主义采取扬弃态度,对它主张道德以利益为基础,以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结合为道德评价的尺度,注重行为的效果都应以肯定;但对它的自然主义人性论,即人的本性趋利避害,亦即天生利己,以个人主义作为伦理的基本理论,以及道德评价方法上的片面性,只看效果,不见动机却应予以否定或批评。对社会主义功利主义,则应大力倡导。

二、超越市场经济的道德层面

道德由经济基础决定,为整个经济基础和社会生活服务,必须适用于多领域、多方面、多层次的内容。另外,人与动物不同,除了物欲的满足之外,还有较高的精神需求,追求真善美的理想人生境界。因此,必须建立一个超越市场经济的较高道德层面,才能满足整个社会生活的需求。这一道德层面的主要内容是:

(一)集体主义精神

集体主义精神是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是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是构成较高级道德层面的核心内容。因为,首先,我们建立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公有制为主体,实行按劳分配,最终实现共同富裕,避免两级分化。因此,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我们始终把国家、集体、大多数人的利益放在首位。其次,在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人们越来越认识到企业、公司、团体利益的重要性,个人的命运是和团体命运紧密相联的。那种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单靠资本家个人奋斗已经过时了,团体精神应运而生。再次,人类越来越

关注自己的未来,“地球村”、“人类整体利益高于一切”的思想,正在成为共识。所以,集体主义精神必将成为人类道德思想的主流。

(二)奉献精神

助人、无私、奉献、牺牲的精神。这是指导个人处理与他人、集体、民族、国家关系的行为指南。它可以来源于人道主义思想支配,也可以来源于某些宗教慈善教义的导引,但更多地来源于无产阶级高度觉悟的历史使命。认识到“不但要解放自己,而且要解放全人类”的无产者,在个人与他人、集体、民族、国家关系发生冲突时,能够自觉地放弃、牺牲自己的利益乃至生命。这是人类对物质功利主义的自觉超越,是突破时代局限的人类伦理道德思想的精华,是实现美好和谐的理想社会生活的有力杠杆。

(三)为人民服务思想

这是共产党人的宗旨,是集体主义思想在人生观、价值观、伦理观上的升华。它要求不仅仅是做几件好事、一时一事的无私奉献,而是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个人的人生目标和行动指南,贯彻在全部生命的奋斗与追求之中。它来源于具有大公无私优秀品格的工人阶级的属性,是现时代人类伦理道德思想的最高表现。全体共产党员是这一思想的物质载体,雷锋、焦裕禄、孔繁森等先进人物是实践这一道德思想的楷模。以上就是构成较高级道德层面的主要内容。

三、市场经济条件下道德层面

道德的发展具有阶段性和历史性的特征,在其内部结构上则表现为多层次的特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道德包含两个主要的层次:一是作为市场经济条件下对所有社会成员来说必须遵守的道德规范和道德要求,即基础道德;二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较高级道德层面,它是符合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本质要求的新道德规范,是现时代人类伦理道德思想的最高表现。

(一)集体和个人两个层面

集体和个人这两个道德层面,是一个社会道德体系中的两个层面。基础层面,适用全体社会成员,具有大众普及性,它具有所有的人必须遵守的,也是能够做到的行为规范,可以直接为市场经济服务。高级层面,适用于部分先进分子,带有社会精英性。它的道德规范不是大多数人能够接受和身体力行的,只有

少数先进分子才能做到,为整个社会生活服务。主要强调集体主义原则,个人利益溶化在集体利益之中,并要求在两者发生冲突的时候,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两个层面不是对立,而是相互包容、相互支持、相辅相成。

首先,在两个层面中,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比如,在基础层面中,虽然强调自我原则,但同时包含着互利,不讲互利,自利也不能实现;虽然强调个人价值和自我奋斗,但同时承认个人利益的存在。承认合理合法的谋取个人利益的正当性。

其次,两个层面互相支持,相辅相成。在基础层面中讲究物质利益原则,是为了创造更多的物质财富,这就为高级层面的无私奉献,为人民服务精神奠定物质基础,为人类创造更高级的精神生活创造前提条件;一部分人的无私奉献和牺牲,正是为了换取更多的人获得个人幸福。两个道德层面的建设要同时进行,不能只强调一个层面,忽视另一个层面。基础层面有广泛的群众性,易于普及。在进行精神文明建设的同时,还可以借助法律和行政手段强制实行。高级层面具有示范导向性,通过少数先进分子的榜样,对大众起引导作用。所以,在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同时,主要靠宣传舆论手段,大力提倡,广泛弘扬。

(二)两个层面融合的原因

为什么两个层面的道德建设能够融为一体呢?中国市场化教程是在中西方不同文化背景下产生的各具特色的伦理价值观,既为我们实现市场经济道德两层面的统一提供丰富的价值伦理资源,也使我们面临复杂的道德抉择的困惑。

中国传统留给我们的是儒家伦理,以仁义为核心内容,是一种以善为价值取向,以人的群体为价值主体的伦理观。孔子所谓“仁者爱人”道出了“仁”的真谛,即强调对他人的博爱,强调我对他人付出的要大于我从他人那儿获取的。

因此,作为处理自我与他人、个人与集体关系的准则,“儒家伦理”代表的是一种崇高的伦理关怀,倡导精神的自律,这种自律不是建立在理性基础上,而是建立在直觉基础上的。古代仁人志士凭着在“智之真觉”基础上对善所产生的执着信念,通过自身修养由现实人生指向至善的人生境界;而芸芸众生则由仁人志士施之以道德教化,使之行事发乎情、止乎礼。

(三)伦理价值观的变革及其局限

如果说传统伦理是以“智之直觉”确立起高层次的伦理价值,那么“中国化”的社会主义伦理,则根据

马克思主义对人的社会性的把握,实现对传统伦理价值观的变革。

首先,马克思通过能动实践的社会性找到人为善的根据。在传统道德那里,高层次伦理价值的发现是通过直觉、猜测,而马克思以实践基础上经验和理性的发现和证明,使社会主义伦理价值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使社会主义道德具有了比传统伦理更鼓舞人心的力量。

其次,社会主义道德立足于人的社会性,对高层次道德的内容有了更全面深刻的揭示。社会主义道德立足于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的认识,倡导公而忘私、集体协作。如果说“公而忘私”是在社会分配上对美德的追求,那么“集体协作”则是从生产方式上引申出高义的祈求。这不仅着眼于社会生活层次求义,而且由社会表层深入到底层,从人的根本生存方式上求善。

(四)西方利己主义伦理观

与之相反,西方个人主义、利己主义伦理观作为长期以来占西方社会主导地位的伦理观,追求的是一种基本的道义。这种道德直接以功利为其价值取向,并且以个体的我而不是群体的我作为道德主体。这种道德允许人的功利欲求,主张个人奋斗和自由竞争,面对逐利中人与人之间的冲突,力图在合理利己主义、个人主义之上达成基本的道德价值。从亚当·斯密的经济自由主义思想和三种收入分配理论中可以看到这种思想的源头。

在当代,哈耶克、布坎南等新自由主义的经济学家与主张以“最小国家”和“资格理论”作为现代自由民主社会道德基础的诺齐克,则对这种利己主义、个人主义伦理学的最基本要求以新的阐发,针对现代市场经济中个人的正当权利可能受到国家权力的任意侵犯而重申利己主义、个人主义伦理价值的基本要求。这样,利己主义、个人主义伦理学进入社会与个人各自正当利益的范围,并力图通过得奖界限的设定来消弥人与人之间的纷争。这种道德主张在理性启发下,通过公共选择、社会契约,设立国家,制定法律,然后借助政治、经济、法律等外在强制,使人们由他律走向自律,达到符合基本正义要求的市场经济秩序。

(五)应对方式的选择

面对两种不同层次道德价值交汇的复杂情况,人们所采取的应对方式大致有下述三种:

首先,在此一价值彼一价值的道德选择中,一些人无所适从,产生道德虚无主义。



其次,面对两种不同层次的道德作出一种非此即彼的选择:一些人以西方国家为参照,认为市场经济的建立只应以利己主义、个人主义伦理价值观为价值支柱;另一些人根据传统道德、“中国化”社会主义伦理与个人主义、利己主义道德间二律背反的性质,以为据有高义就应排斥低层次道德,要在低层次道德缺位情况下,以高层次道德直接加之于市场经济,作为治理市场经济弊病的灵丹妙药。

再次,还有一些人承认不同层次道德的各自价值,在市场经济中要给两种不同层次道德以合理的安置,在两种道德并存前提下谋求两者的整合,力求在两种道德张力作用中达成某种均衡。认为既然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也应该在道德价值上融合两种不同层次的道德价值,建立通达融洽的伦理价值,循序渐进地实现市场经济的道德超越。

四、道德张力与高低均衡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道德张力的作用为人们提供了一种独特的生存方式,在社会分工基础上把经济人变成一个个社会分工角色,并以交换为纽带确立起人们之间的新的经济联系。

(一) 亚当·斯密的自然秩序与马克思的社会性

亚当·斯密把这种市场经济秩序描述为符合人类本性的自然秩序,并从人的自然权利出发强调经济人对自己的生产有自主权和对自己在生产中投入所带来的收益有支配权。与亚当·斯密偏重于人的自然本性来研究市场经济不同,马克思在研究社会时则凸现了人的社会性。马克思在分析出市场经济中人的劳动具有私人性和社会性之后,强调以前人们所忽视的人的社会性,认为由私人劳动向社会过渡到现代市场经济之后,由于在个体小生产之外,出现现代合作经济组织的新市场主体;由于以交换为纽带的经济联系产生出人们共同利益的要求以及社会协作的发展,对社会经济提出高度组织性要求,都使人的社会性日益凸现,并使顺利地实现由私人劳动向社会劳动的转化至关重要。

(二) 市场经济道德的复合性

正是市场经济中人的行为的私人性和社会性决定了市场经济道德是一种由不同层次道德组成的复合道德。

首先,市场经济中人的行为的私人性决定其相应的利己主义、个人主义道德。人们在进入市场之初往

往不很明确自己政治权利的边界,疯狂的私欲滋生出种种恶势力,形成对人应有权利的公然的赤裸裸的侵犯。经历了种种否定性体验之后,人们产生出对基本道义的祈求。正是在这种情境之中,合理利己主义、个人主义要求的低层次道德得以产生,以自主自产和各得其所来划定人们正当权利的范围,并通过民主政治的助产和法制强调的支持使人们从他律逐渐走向自律,从而使市场经济从不道德的无序状态进入到有着基本道义维系的秩序之中。

其次,人的行为的社会性则要以高层次道德为其道德价值的发展之路,在自由竞争的市场上作为社会分工角色的经济人可以有自己的自主性、偏好,但他又不能以自我为中心,不能纵情任性,而要考虑到别人需求和社会时尚。特别在现代市场经济中随着社会组织性的增强,私人生产和消费不仅要受到市场机制这只“看不见的手”的牵引,而且要受到政府宏观调控这只“看得见的手”的约束,这就使市场中的个人时刻面临着个人偏好、自由和社会时尚、社会公益之间的冲突。为了解决矛盾,达成良好的社会合作,就要求以人的社会性为依据确立起崇高的伦理关怀。这种道德要求基于市场道德实践,借助理性意识,进而转化为理性自觉基础上以社会普遍的善为取向的道德价值,这种道德在功利之外讲求人间温情,现实斗争之外倾注人生的终极关怀,利他主义和利己主义并行不悖,个人自主和服从社会组织兼顾。

(三) 不同层次道德的合理安排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不同层次道德共同担当起市场经济的道德超越。然而由于高低两层次道德代表义之内涵及实现方式的迥异,需要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给两者以合理的安置。

由于低层次道德追求功利,主张自主,鼓励竞争,严格划定人与人之间的利益界限,讲求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交换方式,有利于经济效率的提高;并且注重由他律到自律来约束人性恶的一面,有利于对付人性恶的一面而不致为之所欲为,有利于防止种种恶行对市场秩序的侵害而保障市场经济的正常运作,所以在经济生活中我们要遵从低层次道德要求办事。

而高层次道德超越功利,祈求崇高的伦理关怀,走出自我的藩篱在社会中寻求自己的社会价值,模糊人与人之间的利益界限,注重人与人之间的互利,讲求通过道德自律来弘扬人性善的一面,有助于身处现代市场经济中的人们确立道德角色,既要防止道德角

色的错位,又要及时做好角色的转换。

不仅如此,由于两种不同层次道德的存在,还要求社会在两种道德张力作用间求得恰当的均衡。低层次道德有其合理之处,但过分强调低层次道德,容易使人变得纵情任性,必然带来人与人之间的贫富分化,引发人与人之间的对抗、冲突,带来社会的无序状态。高层次道德则要求均贫富,提倡个人服从社会组织,有助于市场经济中深层矛盾的解决,但偏执于这种道德,过分迁就均贫富的要求,势必带来新的不公,并使人的经济活动失去利益推动;而过分讲求个人对社会的无条件服从,则会使人失去自主性,最终使社会经济失去动力和活力,牺牲经济效率。所以社会应力求在两种不同道德张力间求得恰当的均衡,从而申张正义,使人的行为在市场的不同需求得到合理兼顾,并在此基础上达成能使个人幸福得到切实落实的社会合作。

五、建立新的道德评价标准

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我们所要建立的道德评价标准应该是以邓小平同志所提出的“三个有利于”为根据,即以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为根据。

(一)政治、经济、社会伦理三位一体

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展市场经济的今天,我们要建构与时代发展相适应的新的道德体系,以维系政治生活、经济生活、社会生活的正常进行。与此相适应,所建构的新道德体系是政治伦理、经济伦理、社会伦理三者的统一。

第一,建立新的经济伦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条件下,经济伦理作为一种内在的主体自觉,它必须反映市场经济求利原则、等价交换原则、自主性原则以及竞争性原则的现实,营造一整套适应市场经济机制运行所需要的观念和行为准则,从而建立新的道德规范。这是新道德体系最基础也是最重要的内容。

第二,建立新的政治伦理。当前,在社会转型期,由于道德理想的迷失、道德准则的失范,引起道德行为的失序。这种失序反映在政治生活方面便是权力的腐败、贪污、受贿、以权谋私等现象严重。深究腐败现象产生的原因固然很多,但行为主体的道德内约松散是其中一个不可忽视的原因。所谓道德内约松散,

是指人们的道德观念淡薄,道德行为主体摆脱了自己应遵守的各种道德规范约束的现象。因此,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政治伦理建设,就是加强对权力的制衡,使政治行为主体的道德内约得到强化,从而抑制腐败现象的滋生和蔓延。

第三,建立新的社会伦理。社会伦理是指对社会生活主体进行规范的道德。依据社会生活中不同主体的道德要求、道德水准不同,社会伦理可分为社会现实道德和社会理想道德两个层次:社会现实道德,它是整个社会现实生活中普遍起调节作用和规范作用的道德,要求社会生活的所有主体都必须遵守最基础、最起码的社会道德,它包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伦理道德三大部分。社会理想道德,它是代表社会发展方向并指向未来的先进道德,是一种融真善美于一体的道德,它只要求社会少数先进分子必须遵守这种道德,在现实社会生活中,具有较强的规范和导向作用以及巨大的社会感召力。由于社会理想道德具有先进性,所以现时不要求全体成员必须遵守,但是,我们可以提倡全体社会成员朝这个方向去努力。

(二)建立新的道德规范

第一,建立新的社会公德规范。社会公德规范是最一般的基础性的道德规范,是为了维护正常的公共生活而共同遵守的最简单、最起码的道德规范。由于社会公德往往能比较敏感地反映社会道德风尚的状况,所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建立一套简单易行而群众又易接受的社会公德规范是非常必要的,它将有助于社会道德风气的好转。近年来,广东各市根据各地的实例制定了不少受人推崇的社会公德规范,值得推广。如广州市的《广州市市民文明公约》;佛山市的《社会公德警句》;珠海市的《道德三字经》;深圳市的《深圳市民行为道德规范》等。

第二,建立新的职业道德规范。职业道德规范是特定职业范围内的道德要求,具有明显的行业 and 职业特点。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新的职业道德规范应包括以下内容:热爱本职,勤奋工作;热情待客,尊重他人;掌握技术,精通业务;诚实守信,注重信誉;认真负责,人道精神;文明经营,优质服务;惜时守时,讲求效率;开拓创新,竞争进取;公正廉明,不谋私利。

第三,建立新的家庭伦理规范。家庭伦理规范是调节家庭关系、保持家庭稳定的基本道德准则,它包括家庭、家务和家风等方面的内容。建立新的家庭伦理道德,旨在倡导“互敬互爱、克勤克俭、求知求乐、爱国爱家”的新家风,培育“心连心、家帮家、育文明、献



鲜花”的家庭新风尚。

(三)强化道德奖惩机制

奖惩机制是调控道德的一个有效机制,它能确保道德的社会功能在大众行为中得以实现,能对不具有“自律”精神的社会成员形成一种有力的外在约束,从而有助于社会成员形成一定程度的道德良知,有力地影响着个人道德和社会道德状况。

(四)优化道德实践与监督关系

道德的发展离不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离不开社会关系的改善。但道德建设的直接推动力,却是道德实践。而道德实践的深化,需要道德监督的保证。只有优化道德实践与道德监督的关系,把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使其实践充分发挥其道德渗透作用、道德引导作用。实践是培养新道德的大学校。道德实践的熏陶和体验,要依托群众广泛参与,在实践中提高人们的道德意识、道德水准。要真正达到提高人们的道德意识、道德水准的目的,必须加强道德监督。道德监督主要是通过道德评价对主体的行为作出善恶价值判断,并把这种价值判断反馈给行为者本人。道德监督包括行政监督、法律监督、舆论监督、社会监督等。加强道德监督,可促使道德实践形成良性运转机制,确保社会成员实践道德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充分发挥。

(五)道德教育与道德规范有机结合

道德要达到规范社会成员的效果,必须加强道德

教育和道德制度建设,并把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一股强大的全力。通过道德教育,强化人们的道德自律意识。道德教育要从青少年抓起,立足于十年、二十年的时间,培养出一代具有社会主义新道德和较高文明修养的人。

道德教育切忌硬灌,要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寓教于乐。要把道德说教尽量地同个人利益关系联系起来,提高劝导力。在进行道德教育过程中,不仅要使受教育者明了政府所倡导的道德准则,不只对国家有利,对社会有利,而且也惠及个人和家庭。比如,维护环境的整洁,遵纪守法等,可给个人、社会带来实实在在的好处。

人们的道德水准参差不齐,要使社会的人都自觉地遵守道德准则、道德规范,除了进行道德实践、道德教育、道德监督外,还必须进行道德的制度建设,坚持自律与他律相结合,建立社会的约束机制,促进人们形成良好的文明修养和良好的道德风尚,进而有效地提高社会总体道德水平。

参考文献

- [1]党的十六大报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R],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11.

The Moral Construction of Socialistic Marketing Economics

Zhou Yi

(Ecological Environment Studies Center for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In the precondition of carrying forward the collective values of Maxism, Maozedong thinking, this paper first judges the multiple values and its hierarchies under the conditions of marketing economics, then discusses the fundamental contents of moral reorganizing and its realization methods, including moral tension and equilibrium between high and low, reasonable arrangement in different hierarchies, moral lack and reorganizing in low hierarchy, transcending the moral "disorder" and constructing the new moral judging criteria.

Key Words moral value of marketing economics; moral hierarchy; collectivism value; utilitarianism; moral judging criteria; moral standards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道德建设

作者: [周毅](#)
作者单位: [中国矿业大学, 北京, 100083](#)
刊名: [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英文刊名: [JOURNAL OF UNIVERSITY OF ELECTRONIC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年, 卷(期): 2003, 5(3)

参考文献(1条)

1. [江泽民](#) [全面建小康小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02

本文链接: http://d.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dzkjdxxb-shkx200303011.aspx